

常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常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4年1月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已于2024年1月5日通过电话及口头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了紧急会议通知。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杨江金先生主持，杨江金先生于本次董事会会议上就紧急通知的原因进行了说明，会议应参加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现场出席董事8名，通讯出席董事1名，通讯出席的董事为董事长杨江金先生。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和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之间吸收合并的议案》

为优化公司管理架构，提高运营效率，降低管理成本，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高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拟吸收合并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联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苏州联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的独立法人资格将被注销，其全部资产、负债、权益、业务等将由苏州高新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承继。同时，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或其授权人员办理吸收合并相关事宜，本次授权的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全资子公司吸收合并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常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5日